

D1 課程發展

D1.1 主科課程特色

年級	跨學科閱讀專題研習 (中、英、數、常、圖書) STREAM 專題 (數、常、電、圖書、視藝)	中文	英文	數學	常識
一年級	「我的校園生活」	閱讀策略、 P.1-6 必讀書、 三年級分組寫作教學、 自學課題、電子學習	閱讀策略、 P.1-6 必讀書、 自學課題、 電子學習、 P.5-6 分組寫作教學 P.1-6 外籍老師課堂	解難策略、 P.1-3 實作評核、 自學課題、 電子學習	思維策略、創意13招、 科學探究、 專題研習、 自學課題、 電子學習
二年級	「愛惜小生命」				
三年級	「我的家」				
四年級	STREAM 專題 「蒙恩校園導航」				
五年級	STREAM 專題 「環保智能屋」				
六年級	STREAM 專題 「多功能防滑拖鞋」、 「動力車」				

1.2 課程組目標：

1. 發展跨學科課程，釋放學教潛能，進一步發展學生的學習能量
2. 繼續培育學生科技及探究的學習能量
3. 進一步建立學生的自學習慣、技巧及自評能力
4. 持續培養學習技巧及習慣

D1.2 家課與評估

D1.2.1 家課政策

(一)目的：

- 鞏固課堂學習，延展和加強學生的學習；
- 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學習進度及問題，繼而尋求解決疑難的方法；
- 讓學生為學習新課題作準備，在老師的教學設計和適切的指導下，促進自學；
- 讓老師了解學生的學習情況及進度，以調整教學計劃及策略，提供適時回饋，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 評估學生在汲取知識、掌握技能及培養良好態度和正面價值觀等各方面的表現，有效回饋課程的規劃與實施；
- 讓家長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從而能適時作出支援；
- 讓家長瞭解學校課程的要求，攜手合作，共同幫助學生改進學習。

(二)家課的設計模式:

- 結合課堂的教學進度，有助學生鞏固學習與發展概念；
- 照顧學生個別需要；
- 家課具明確的學習目標，形式多樣化，按學生的興趣及能力設計具意義及富趣味的活動；
- 能培養學生良好的課外閱讀習慣。

(三)家課的安排:

給予學生適量的家課；中文、英文及數學三科每天均有家課。

- 家課種類:
 - 課前預習 - 預習工作紙、查字典、搜集相關資料、字詞庫
 - 課後鞏固 - 作業、鞏固練習、工作紙、朗讀課文、寫作、書法
 - 課外閱讀 - 閱讀課外書刊雜誌、跨科延伸閱讀、閱讀報告、網上閱讀專題/STREAM 主題研習

(四)家長配合:

- 清楚明白家課的目的與要求，向子女提供適當的指導。
- 詳加細閱學生家課冊及批改後的家課，透過教師所提供的回饋，進一步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
- 與學校教師溝通，以瞭解子女的學習進度及向學校反映子女在家中的學習態度，如果遇到困難，亦應及早與教師商討解決的辦法。
- 多為子女安排多元發展的活動，教導他們善用閒暇，適當地編訂作息時間。

D1.2.2 評估政策

(一)評估的目的:

- 讓學生了解學習目標以及個人的學習進展情況，並了解個人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再根據表現，找出改善學習的方法，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 讓教師利用學生學習的佐證去整理、分析和記錄學生的學習進度和表現，作為改善及計劃下一階段教學的依據，發揮「施教、學習和評估循環」的作用，並鼓勵學生進取。
- 讓家長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從而能適時作出支援。

(二)評估的安排

每學期：2次考試(見下表)、2次進展性評估(中、英、數三科，分數不會計算入總平均分內)

(三) 考試安排

(1) 小一至小四：

科目及分卷	
中文	讀本及語文能力
	聆聽
	說話
	作文(計算學生寫作評估的成績)
	默書(以平日默書的成績作平均計算)
英文	文法、閱讀與寫作
	聆聽
	說話
	默書(以平日默書的成績作平均計算)
數學	(不設分卷)
常識	(不設分卷)

(2) 小一至小五：其他科目考核/評估方法 (本表各科成績均以等第顯示於成績表內)

科目	每學期 (上學期/下學期)
視藝	1. 選取兩至三個作品評分 2. 作品必須在課堂內完成
音樂	1. 課堂內進行分項評估 2. 一至四年級包括口試和音樂知識 3. 三至四年級包括樂器吹奏考核
體育	課堂內進行分項評估
普通話	1. 課堂內進行兩至三次評估 2. 包括口試
電腦	1. 課堂內進行分項練習 2. 完成一份評估

(3) 小五、小六呈分試安排

計算成績包括：五年級第二次考試、六年級第一次考試及第二次考試。

計算成績的科目包括：

中文	讀本及語文能力
	作文(計算學生寫作評估的成績)
	聆聽及說話
英文	文法、閱讀與寫作
	聆聽
	說話
數學	(不設分卷)
常識	(不設分卷)
視藝	1. 選取兩至三個作品評分 2. 作品必須在課堂內完成

音樂	筆試(包括節奏、聆聽及音樂知識)
	唱歌
	吹奏牧童笛(P.5)
	1.筆試安排在同一時段於課室內進行。 2.唱歌及吹奏牧童笛考核於平日課堂內進行。(稍後視疫情發展才決定是否進行)

備註: 1. 呈分試的總平均成績乃根據教育局建議，按各科目的比重計算，方式如下: $[(中文 \times 9) + (英文 \times 9) + (數學 \times 9) + (常識 \times 6) + (視藝 \times 3) + (音樂 \times 2)] \div 38$

(4) P.6 其他科目考核/評估方法:(本表各科成績均以等第顯示於成績表內)

科目	每學期 (上學期/下學期)
體育	課堂內進行分項評估
普通話	1. 課堂內進行兩次評估 2. 包括口試
電腦	1. 課堂內進行分項練習 2. 完成一份評估

(5) 成績表內均以等第顯示各科成績:

A 等: 85-100 分 B 等: 75-84 分 C 等: 60-74 分
D 等: 40-59 分 E 等: 0-39 分

(6) 考試名次事

本校會在一至四年級的成績表內，顯示每次考試總成績的全級首七十名。五、六年級的成績表內，不會顯示學生的名次。

(7) 學生缺席中文科及英文科默書事

1. 學生在每次考試前，必須最少參與一次中文及一次英文默書。
2. 如學生未能完成項 1 的要求，該次考試的中文或英文總分會按百分比調整:
 - 2.1 中文科總分: 取該次考試中文科的其他分卷得分，以「90%為總分」的所得分數，調整至「以 100%為總分」的最後分數。
 - 2.2 英文科總分: 取該次考試英文科的其他分卷得分，以「80%為總分」的所得分數，

(8) 一年級考試及中英文默書特別安排

為讓小一新生逐步適應學習與評估的模式，一年級上學期中期考試及中期考試前的中英文默書成績不記錄在成績表上，但教師會如常批改試卷、評分及作評卷後講解，並會派發試卷供家長簽閱。此安排只限本年度一年級學生適用。

